城口县庙坝镇人民政府

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报告

（庙坝镇财政办）

各位代表，同志们：

我受庙坝镇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将庙坝镇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的报告提请大会审查，请予以审议。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我镇的财政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下，对财政工作的职能职责明确定位，加强财政的宏观调控、资源配置、收支分配、监督管理。财政预算收支任务圆满完成，保障了政府职能机关正常运转，社会环境和谐稳定，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和目标，为我镇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0年我镇财政拨款收入2615.78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拨款1087.39万元，包括：畜牧分流、遗嘱补助9.06万元，2020年大学生村官和三支一扶17.36万元、特殊岗位津贴（农业、林业、畜牧业）4.1万元，机关职工车改补贴22.08万元，住房公积金81.09万元，职工社会保障缴费130.41万元，市政和公益设施运行维护40万元，计生手术减免0.02万元，村干部、村（社区）挂职本土人才养老保险补助16.1万元，在职人员工资奖金津补贴以及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共计767.17万元；

2.项目支出拨款1371.63万元，包括：村级服务群众工作经费及办公经费53万元，40年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4.59万元，社区干部报酬、本土人才报酬、社会保障缴费163.69万元，税收返还29.23万元，贫困村、脱贫攻坚任务重的非贫困村驻村工作队工作保障经费5.27万元，脱贫攻坚任务奖励资金43.78万元，贫困村驻村工作队及驻乡工作队补助12万元，农业支持保护补贴0.83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849.42万元，其他扶贫支出209.82万元。

3.上年末结转156.76万元，其中用于体育场所建设结余119万元，精神扶贫资金结余6.25万元，行政运行经费结余6.51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结余24.16万元，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结余0.83万元。

（二）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我镇财政拨款支出2406.73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92.01%，其中基本支出1093.9万元，项目支出1312.83万元。

1.基本支出包括：人大行政运行支出26.53万元；政府行政运行支出388.55万元；财政行政运行支出26.99万元；党委行政运行支出61.01万元，群众文化支出30.65万元，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3.74万元，社会保险经办支出37.82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179.54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56.95万元，计划生育事务支出2.3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15万元，事业运行支出211.4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53.42万元。

2.项目支出，包括：40年老党员及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4.59万元，税收返还11.73万元，村社区干部报酬66.95万元，2020年社保征收工作经费1万元，新冠疫情防控经费5万元，计划生育服务0.02万元，其城乡社区环境卫生40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87.66万元，一般户劳务奖补26.54万元，到户扶贫产业扶持资金322.08万元， 农业支持保护工作补贴0.83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15万元，药材种植基地项目23万元，其他扶贫支出298.13万元，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183.26万元，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19.86万元。

3.结转结余资金209.05万元，其中包括体育管建设119万元，自然灾害救灾补助5.87万元，其他扶贫支出84.18万元。

二、2021年预算草案

根据财政管理制度和体制，从2016年起必须实行年度预算公开，现将2021年预算编制情况作如下公开报告：

2021年财政预算收入总计938.8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预算631.92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离退休人员经费、其他人员经费（含畜牧分流人员、遗属补助、公共业务费及预备费10万元等）。

项目支出预算306.95万元，包括计生手术费1.41万元；40年老党员生活补助5.37万元；市政建设管理费30万元：服务群众工作经费32万元；贫困村驻村工作经费10万元；提高贫困村驻村工作经费5万元；本土人才报酬23.4万元；村社区办公经费28万元；村社区干部报酬148.82万元；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19.95万元；人大会议费3万元。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目前预算为基本收入，不包含工程项目类资金。因项目申报程序更改，2021年部分项目未确定。故无法估算2021年项目资金。

回顾过去的财政工作，我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运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总揽全局，全面贯彻“以人为本”的理财思路，以“制度”抓规范，用“窗口”抓服务，从“程序”抓效率，拿“软件”抓质量。近年来我镇推行大平台授权支付，加大财税检查力度，优化支出结构，消化镇债务，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加强专项资金的监督工作，完善“村财镇管村用”，积极推行稳健财政政策，不断深化农村产业化调整，全面推进经济快速、稳定、协调发展和社会的不断进步。

三、财政工作的开展情况、措施、制度和成果

（一）加强领导，提高财政工作认识

严管预算资金拨付，严格预算约束。保证重点支出需要，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健全内部管理监督机制，做到“职责明确、制度健全、操作规范、运转高效”，保证资金的合法性、安全性。

（二）建章立制，切实加强镇财政监督工作

**一是**严格预算管理，遵照“预算法规”的规定，合理划定镇财政的收支范围。推行集中采购，设立财政国库核算中心监管，不搞赤字预决算。**二是**进一步落实事前申报，事后报备制。完善资金管理”会签”审批原则，支出由经办人注明开支事由，安排或同意开支的领导签署意见后，财政办初审票据，经财务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批报销，严格执行签字程序后，出纳根据领导批示意见付款；所有报销的凭据必须是税务、财政等部门制定的正式发票。**三是**完善财政扶贫资金项目报账制，工程项目实施后,由扶贫办工作人员审核工程项目资料，项目分管领导确认项目实施进度及情况提出建议拨付资金建议后，再按照财务制度进行票据审签。扶贫项目资金由城口县庙坝镇财政办通过授权支付转账汇款至公司账户（施工单位），严禁付款到个人账户以及大额现金支付工程款，项目实施前收取施工方下达扶贫项目资金的8%为履约保证金，2%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按工程实施进度拨款，工程验收结算后退履约保证金，并应预收相应资金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完工交付使用一年后，如未发现质量问题，拨付工程质量保证金。

（三）加快经济发展，培植财源，落实“三农”政策促进新农村建设健康发展

**1.切实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因地制宜，制定镇产业发展规划，落实产业指导员制度，确保每个村培育至少1个优势特色产业。建立10个村集体经济组织，16个专业合作社，发展产业扶贫基地10个，建立全覆盖利益联结机制。

**2.积极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以脱贫攻坚工作为契机，拓展我镇建设空间，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促进经济和社会事业持续、协调发展。2020年实施地灾治理、实施全民健身中心建设等重大项目，建设改善了全镇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3.认真贯彻 “三农”政策，落实社会保障工作。**农业的发展是关系到国民经济全局的重要任务，为此，我镇加大农业发展资金力度，让多渠道的资金投入到农业生产中去，我镇构建以农文旅融合为根本、中药材和城口山地鸡为主导，茶叶、笋竹和中蜂为辅的“1+2+3”生态产业格局，推动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提升产品的品牌化建设水平，深化农村“三变”改革，大力发展集体经济组织和专业合作社，加快构建电商网络，逐渐实现供产销一体化的产业发展格局，真正体现了发展为人民、改革为群众的宗旨。

各位代表：人民群众对我们充满了期待，我们要站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新起点上，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增强履职责任感，锐意进取，不负使命。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我镇今后的发展出谋划策，做出更大的贡献。